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XM2023-TZ5250

**项目名称：厦门港 AIS 基站运维服务、
全球 AIS 数据服务及船舶
数据库采购**

采 购 人：厦门港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3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6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	7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	8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	18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4.....	23
一、说明.....	26
二、采购文件.....	29
三、报价文件的编写.....	30
四、报价文件的提交.....	33
五、报价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34
六、授予合同.....	36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38
第四章 采购合同.....	43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厦门港口管理局委托,对厦门港 AIS 基站运维服务、全球 AIS 数据服务及船舶数据库采购项目的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现欢迎国内合格报价人密封提交报价文件。

1. 项目编号: XM2023-TZ5250。

2. 采购服务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 见后附采购服务一览表。

3.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 30 至 12: 00, 下午 2: 00 至 5: 30 (北京时间) 在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售标室购买采购文件, 联系人及电话: 王小姐 0592-2219823。

4. 采购文件售价 5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5. 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11 月 8 日 15: 00 (北京时间), 报价文件应在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递交到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开标厅, 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6. 磋商时间: 2023 年 11 月 8 日 15: 00 (北京时间)。

7. 报价人对本次磋商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 请在磋商截止时间 5 日之前, 以书面形式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8. 以上信息如有变更, (采购代理机构) 将通过邮件等形式通知, 请报价人关注。

9.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报价。

10. 各有关联系方式

序号	分工	联系人	职责范围	联系电话
1	项目经办	陈志民、 李俊豪	负责采购文件的咨询、答疑等工作	0592-5706826、5732604 传真 0592-5706660-6969
2	保证金	陈小姐	保证金收、退	0592-5703367
3	财务	张先生	文件费、保证金到账咨询	0592-2298139
4	服务费	陈小姐	服务费收取	0592-5703367
5	监督	黄经理	欢迎报价人对项目采购过程中公告发布、采购文件购买、保证金缴	0592-5705656

			交和退还、服务费收取、成交通知书发放等环节的服务进行监督。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6	接收质疑	刘经理	负责接收质疑	电话 0592-2218761 传真 0592-5706660-6969 邮箱 lmf@iport.com.cn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 4 楼

11.磋商保证金及服务、文件费缴交账户：

类别	保证金缴交账户、文件费、服务费缴交账户
开户行	建行厦门自贸试验区航空港支行
账号	35101570201052504219
户名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注：报价人须将相关的费用缴交至上表对应的账号，缴错账号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采购代理机构：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

邮编：361006

附：采购服务一览表

合同包	品目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及要求(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交付使用地点
XM2023-TZ5250	1-1	厦门港 AIS 基站运维服务、全球 AIS 数据服务及船舶数据库采购	1 项	具体详见第三章	一年	采购人指定地点

备注：合同包完整不可分，报价人必须对合同包内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报价。报价人可按合同包响应，评审与成交以合同包为单位。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注释：

《报价人须知》应载明报价人准备报价文件所必须的信息，以及递交报价文件、评审和签订合同等有关规定。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报价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附表为准。

项 号	条 款 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p>项目名称：<u>厦门港 AIS 基站运维服务、全球 AIS 数据服务及船舶数据库采购</u></p> <p>采购人名称：厦门港口管理局</p> <p>采购人地址：东渡路 127 号</p> <p>项目内容：<u>厦门港 AIS 基站运维服务、全球 AIS 数据服务及船舶数据库采购</u></p> <p>项目编号：XM2023-TZ5250</p>
2		是否允许中国境外报价人参加本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3	<p>资格标准：</p> <p>详见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 3 条，以及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有关内容。</p>
4	11.1	<p>报价有效期：报价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日。</p> <p>报价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报价文件被拒绝。</p>
5		<p>报价文件递交地址：<u>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开标厅</u></p> <p>接收人：陈先生</p> <p>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磋商邀请。</p>
6	12	磋商保证金：报价文件应附有人民币 <u>4000</u> 元整的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以转账、电汇两种形式提交（不收取现金、现金支票，不能用个人卡在银联支付系统转账，否则作未提交磋商保证金处理）。磋商保证金必须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7		<p><u>磋商规则、评审标准：</u></p> <p><u>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u></p>

8	22.4	磋商代理服务费标准及收取方式：固定收费 4000 元。 注：1、磋商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以转账或汇款方式提交。
---	------	---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磋商小组判断报价人的报价是否有效的依据。

资格性要求			
项 号	章	条款 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p>3.合格的报价人</p> <p>3.1 凡有能力提供本采购文件所服务的，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报价人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报价人。</p> <p>报价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应提供以下材料：</p> <p>（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报价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最近一期（季度或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若报价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报价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预算金额 500 万元以下的政府采购项目基本资格条件采取“信用承诺制”，报价人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的即可参加采购活动，在报价文件中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报价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财务状况报告指“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小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11〕17 号）的规定，小企业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可以不含所有者权益变动</p>

表。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报价人税务登记证、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报价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报价人若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报价人自行对其有无行贿犯罪情形进行书面说明或书面承诺。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报价人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响应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报价人只能提交一个报价文件。如果报价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响应：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报价人；

(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报价人；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4 报价人不得与本次磋商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关联关系，关联关系指：(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公司；(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公司；(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p>3.5 若接受联合体磋商，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报价人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报价人的身份响应。</p> <p>(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报价人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报价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p> <p>(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报价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p> <p>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除本采购文件其他章节或本须知其他条款另有规定或要求外，报价文件中仅加盖联合体一方公章的相关文件，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3) 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报价人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报价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报价人确定资质等级。</p> <p>3.6 磋商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报价人的委托参加磋商响应。</p> <p>3.7 报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报价人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2) 报价人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3) 报价人之间约定部分报价人放弃磋商响应或者成交；(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报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响应；
--	--	--

		<p>(5) 报价人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报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p> <p>(6)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7)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响应事宜;</p> <p>(8)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9)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10)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p> <p>(11) 不同报价人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12)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p> <p>(13) 不同的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p> <p>(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报价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报价人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参加磋商的;</p> <p>(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p>
2		<p>信用记录按照下列规定执行：信用记录的查询及审查：①由评审专家评审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厦门”网站（credit.xm.gov.cn）查询并打印报价人信用记录（以下简称：“评审专家的查询结果”）。②查询结果存在报价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包括联合体各方，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认定联合体资格审查不合格）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p>
		<p>*1、报价人应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报价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报价人是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则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报价人是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报价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则提供执业许可等证明材料；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的授权书原件的复印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p>
符合性要求			
项 号	章	条款 号	具体内容
1	一	5	报价人的报价文件未按规定的时间之前提交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二	8	<p>8.要求</p> <p>8.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报价文件可被作响应无效处理。</p> <p>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报价人应按被邀请参加响应的合同包进行报价，同时，应对所报价合同包下的所有品目号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服务、工程只能有一个报价。</p>
3	二	11.1	<p>报价文件有效期：</p> <p>报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日。</p> <p>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报价文件被拒绝。</p>
4	二	12.5	12.5 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5	二	13.7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字迹模

			糊不清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6	二	14	<p>14.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采购文件编号、报价人名称、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报价文件未密封可导致其磋商被拒绝。</p> <p>14.5 报价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文件，将被拒绝。</p> <p>14.7 报价人在磋商响应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报价文件。报价人在报价截止期后修改报价文件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p>
7	二	17	<p>17.报价文件的初审</p> <p>报价人任何试图影响磋商小组对报价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保证金。</p> <p>17.1 磋商小组将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p> <p>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p> <p>(1)报价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p> <p>(2)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p> <p>如果报价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报价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p> <p>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p> <p>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对报价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报价人进行资格审</p>

		<p>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报价人不具备磋商资格, 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p> <p>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 磋商小组还将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 实质性偏离是指: (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 (2)实质性违背采购文件, 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 (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将不进行评估, 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报价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p> <p>(1)未按规定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或未加盖报价人公章的; 或签字人未提供单位有效授权委托书的;</p> <p>(2)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p> <p>(3)磋商响应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p> <p>(4)报价文件内容与采购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p> <p>(5)报价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p> <p>(6)报价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p> <p>(7)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8)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p> <p>磋商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报价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p> <p>17.4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将给予保密, 但不予退回。</p> <p>17.5 报价人资格和报价产品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 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p>
8	二	19.3 19.3 若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 使得其报价可能低

			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报价人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9			磋商小组将对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合格报价人应符合“资格性要求”部分做资格审查，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文件未按规定签署盖章者将导致报价无效。
10	三	1	全文中带有“*”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如报价人对这些关键性条款还存在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报价无效。报价人应对采购文件中的“*”号条款进行逐条响应，否则评审专家对其报价做出不利评审，报价人必须自行承担责任。
11			报价人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在报价文件中提供《廉洁承诺书》原件（报价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廉洁承诺书》原件），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附：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

为促进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的落实，打击贿赂、以权谋私等违法犯罪行为，保证各项经营活动健康有序开展，维护员工职业操守，提高合作效率，本单位在与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开展报价业务活动中承诺：

一、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有关要求各项业务活动。

二、不向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金、礼品（含有价证券）；不向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应由其个人支付报酬的劳务（如：建、修住宅等）和其它服务；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任何活动（如：旅游、高消费宴请、娱乐等）；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赞助费、宣传费、咨询费、劳务费等；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报销任何名义的个人消费凭证；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安排违反社会公德的活动；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提供经商、办企业、消费提供特殊便利或优惠等。

三、不与其他经营者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不在工程建设的预决算编制工作中弄虚作假、高估冒算。

四、发现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有受贿行为或索贿要求、徇私舞弊、滥用职权时，将予以举报并提供证据。举报电话：5705656 或 5701606；举报邮箱：zpk@iport.com.cn；举报信件：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总经理收。

五、自觉接受监督，本单位及员工若有违反本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本承诺书所列举禁止项目），致使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受到纪检监察部门党纪、政纪处分，自处分确定之日起三日内，本单位自愿支付贵公司 2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致使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受到司法机关刑事追究（判处拘役或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处罚），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本单位自愿支付贵公司 5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

带 “*” 条款汇总表

注：对于采购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条款（带*技术条款），报价人应在报价文件中提供其磋商服务满足采购文件重要技术条款要求的客观证据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据材料的，磋商小组将认定不满足该项要求。

项号	具体内容
1	<p>*1、报价人应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报价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报价人是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则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报价人是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报价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则提供执业许可等证明材料；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2	<p>*2、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的授权书原件的复印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p>
3	<p>*6、本采购项目的采购预算为人民币 23 万元整（¥230,000.00），预算为报价的最高限价，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按无效响应处理。</p>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磋商规则、评审标准

一、磋商规则：

1.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编制采购文件，组建磋商小组。报价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报价文件。

2.磋商小组对报价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报价人不符合资格性及符合性条款和“*”条款要求，不进入磋商程序；磋商小组在对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报价人需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同时也不接受报价人主动澄清。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报价人进入磋商程序。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报价人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采用随机抽取的方法确认。

4.磋商小组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提出重点的磋商内容，根据采购文件及有关规定，磋商小组与进入磋商程序的报价人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

5.每轮磋商结束前由磋商小组决定是否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如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采购代理机构提前告知报价人下一轮磋商时间。

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明确规定的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变动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人。

7.除非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有实质性变动的，否则后一次的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的报价。若出现后一次的报价高于前一次报价的，则后一次的报价无效，以前一次的报价为准。

8.报价人递交的报价文件澄清、更正等文件、最终报价应予密封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人员，报价部分单独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齐全部报价人材料后，统一送达磋商小组。

9.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报价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参加磋商并代表报价人签署报价文件的应该是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人代

表，磋商时应出示身份证原件，如因疫情无法到达现场的，可通过网上核验。

11.在磋商活动中，有关人员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给其他报价人。

确定候选供应商原则：

A.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的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且技术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表决。

B. (是/ 否)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2家；

C.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报价人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报价人只有1家的，应当终止竞争性采购活动，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磋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1.采购需求技术内容： 无

2.采购需求服务内容： 无

3. 合同草案条款： 无

三、磋商评审标准：具体见附件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顺序由高到低原则确定其他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将被没收磋商保证金，依法追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磋商的，只能以联合体其中一方具备的条件作为评审依据。报价人在报价文件中必须以联合体的确定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审，报价人未明确的，则该报价人的该项商务评分按最低分处理。

附件：磋商评审标准

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 F1 + F2 + F3

注：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磋商的，只能以联合体其中一方具备的条件作为评审依据。

报价人在报价文件中必须以联合体的确定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审。

（一）技术评分（F1）标准（满分 55 分）：

评审项目	评审分值	评审方法描述
1-1	3	报价人提供的“AIS 基站运行维护”方案详细，完全满足要求的得 3 分，提供的“AIS 基站运行维护”方案简单，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2 分，其他得 1 分。
1-2	3	报价人提供的“全球 AIS 数据服务采购”方案详细，完全满足要求的得 3 分，提供的“全球 AIS 数据服务采购”方案简单，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2 分，其他得 1 分。
1-3	3	报价人提供的“全球船舶档案数据采购”方案详细，满足要求的得 3 分，提供的“全球船舶档案数据采购”方案较详细，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2 分，其他得 1 分。
1-4	3	报价人提供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详细，满足要求的得 3 分，提供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2 分，其他得 1 分。
1-5	3	根据报价人提供项目组织与实施方案进行评价，项目组织与实施方案包括组织管理、项目进度计划、质量管理等内容，内容完整、详细全面的得 3 分，项目组织与实施方案包括组织管理、项目进度计划、质量管理等内容，内容较完整、较详细全面的得 2 分，其他得 1 分。
1-6	3	根据报价人提供的维保服务工作中的应急解决方案进行评价：①方案内容有详细描述得 1 分；②在①基础上，能体现应急流程图、恶劣天气应对措施得 3 分；③未提供应急解决方案或提供的应急解决方案与本项目无关或应急解决方案不可行的不得分。
1-7	3	根据报价人提供的维保服务工作中体现的定期巡检、保养内容进行评价：①有根据招标要求制定巡检服务方案，包含服务流程、服务方式方法、服务成果的得 1 分。②在①的基础上，服务方案具有针对性，根据项目情况提出详细、具体、明确的服务流程、服务方式方法及具体措施、服务成果等的得 3 分。③其他情况不得分。
1-8	3	根据报价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中提供的“对维保范围内的主要设备提供备品备件”维保方案进行评价：各项配置高端、齐全，能够按照技术服务要求在双方签订合同后十五日内完成备件库建立，备件库内包括不仅限于 AIS 基站、馈线、RS232-RJ45 转接器、交换机 4 种备件。①报价人承诺提供的备件库内存放 2 种备件且存放在项目所在地的

评审项目	评审分值	评审方法描述
		得 1 分； ②报价人承诺提供的备件库内存放 3 种备件且存放在项目所在地市的得 2 分；③报价人承诺提供的备件库内存放 4 种备件且存放在项目所在地市的得 3 分；④其余情况或未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
1-9	3	报价人根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功能需求内容进行方案设计，功能需求包括（功能设计、界面设计、主要字段）等内容，提供的软件方案的完整、可行的得 3 分，功能需求包括（功能设计、界面设计、主要字段）等内容，提供的软件方案的较完整、可行的得 2 分，其他情况得 1 分。
1-10	3	根据报价人对维保范围中 AIS 基站现状熟悉程度进行评价，报告能够提供①现场监控不同点位的照片 8 张及以上并注明地点位置②基本网络架构图，提供以上两个方面的得 3 分，提供一个方面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1-11	3	根据报价人对维保范围中网络环境理解情况进行评价：对网络环境简单描述的得 1 分；对网络工程有清晰有针对性的表述得 3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1-12	3	根据报价人对本项目的调研和勘察了解情况，提出合理化改善优化建议进行评价。对本运维项目工作提出 3 条及以上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的得 3 分，建议简单或只有 1-2 条的得 1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1-13	3	报价人为本项目组建的服务团队名单中具有中国国家培训网颁发的交通运输行业网络安全技术工程师证书的，每份证书得 1 分，满分为 3 分。报价人须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及报价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中任意 1 个月份报价人单位缴交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4	3	报价人为本项目组建的服务团队名单中具有高级或以上职称证书的，每份证书得 1 分，满分为 3 分。报价人须提供上述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及报价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中任意 1 个月份报价人单位缴交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5	3	报价人为本项目组建的服务团队名单中具有中级职称证书或硕士学位及以上的，每个团队成员得 1 分，满分为 3 分。报价人须提供上述人员职称证书或学位证书复印件及报价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中任意 1 个月份报价人单位缴交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6	3	报价人为本项目组建的服务团队名单中具有 PMP 资质的，每个团队成员得 1 分，满分为 3 分。报价人须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及报价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中任意 1 个月份报价人单位缴交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7	3	报价人为本项目配备运维专用车辆的得 3 分，车辆可为报价人自有车辆，也可为报价人租赁车辆（若为租赁车辆，则租赁期须能涵盖本项

评审项目	评审分值	评审方法描述
		目服务期结束之日)。须提供车辆行驶证或车辆租赁合同,行驶证单位名称或车辆租赁合同的承租人名称应与报价人名称一致,否则不得分。
1-18	3	根据报价方案中提供的惩罚机制方案进行评价,包括出现系统生产事故、网络通讯故障、被采购人工作人员发现存在问题等项目进行约束,方案涵盖以上全部内容且描述准确完整的得3分;方案涵盖大部分内容且描述基本准确、但不全面和具体的得2分;方案不全且描述较差的得1分;未做方案或方案不可行的得0分。
1-19	1	根据报价人提供项目保障计划保证措施进行评价,保证措施详细可行的得1分,措施简单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

(二) 商务评分 (F2) 标准 (满分 25 分) :

评审项目	评审分值	评审方法描述
2-1	3	报价人可提供本地化服务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报价人可提供合作单位或者自身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也可以提供在本地设立的项目部、办公室、办事处等机构,或者承诺成交后提供本地化服务。
2-2	1	报价人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3	1	报价人具备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4	3	根据报价人的规章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的完善性进行评价,规章制度、财务制度完善的得3分,规章制度、财务制度简单的得2分,其他得1分。
2-5	3	履约能力证明 1: 报价人具备 JAVA 项目开发运营能力的,根据报价人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项目经营业绩、经验的有效证明文件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满分3分。需提供①中标(成交)公告(须提供相关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查询网页);②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③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包含甲方、乙方、项目名称等);④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可以是验收报告或发票或采购人的满意度评价等)复印件;以上资料要求四样齐全,否则不得分。
2-6	3	履约能力证明 2: 报价人具备 Oracle/PostgreSql 数据库项目开发运营能力的根据报价人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项目经营业绩、经验的有效证明文件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满分3分。需提供①中标(成交)公告(须提供相关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查询网页);②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③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包含甲方、乙方、项目名

评审项目	评审分值	评审方法描述
		称等)；④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可以是验收报告或发票或采购人的满意度评价等)复印件；以上资料要求四样齐全，否则不得分。与 2-6 项不重复得分
2-7	3	履约能力证明 3：报价人承诺在维保期内根据采购人实际维护需要，遇到重要任务或紧急情况等，应及时加派足够的维护力量(包括人员、车辆、机械设备等)的得 3 分；报价人应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8	3	履约能力证明 4：报价人提供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类似维保项目获得业主单位好评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满意度评价表或相关表扬信作为证明材料的得 1 分，满分 3 分。(证明材料需业主单位盖章)
2-9	5	履约能力证明 5：报价人具备以下专业项目运营能力的①网络建设升级服务；②港口相关信息化建设。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5 分。提供加盖使用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与 2-7/2-8 项不重复得分

(三) 报价评分 (F3) 标准 (满分 20 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有效标折扣最低的报价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公式：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20 \times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报价人的折扣}$ 。

说明：最后磋商报价还需进行算术错误修正、漏(缺)项修正、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扣除、“后一次的报价高于前一次报价的，后一次的报价无效，以前一次的报价为准”的报价认定。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p>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须满足以下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p> <p>《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3	优惠办法：	<p>报价人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p> <p>①磋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约定数额的 50% 交纳</p> <p>②履约保证金：按约定比例的 50% 支付（如果有的话）</p> <p>③采购代理服务费：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下调 10%</p> <p>报价产品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生产：</p> <p>对其提供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报价人的评审价参与价格评分。</p> <p>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p>

		<p>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有关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4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p>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p>
5	相关风险	<p>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报价人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p> <p>1. 报价人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p> <p>2.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p> <p>3. 报价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p> <p>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p> <p>报价人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磋商保证金、磋商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该报价人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上报财政部门，建议财政部门将该报价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该报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u>（提醒：如果不满足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应标的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u></p>
--	--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数，营业收入万元，资产总额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数，营业收入万元，资产总额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本公司同意本次报价作报价无效处理（已成交的，成交无效），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没收本公司的磋商保证金和成交服务费，且有权上报财政部门，建议财政部门将本公司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本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4 “报价人”系指购买了本采购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报价文件的服务商或承包商。

2.5 “货物”系指指各种形态和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工程”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的土建施工、修缮、景观建设、改造，绿化工程等。

2.7“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3.合格的报价人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采购文件所服务的，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报价人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报价人。

报价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应提供以下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报价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最近一期（季度或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若报价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报价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预算金额 500 万元以下的政府采购项目基本资格条件采取“信用承诺制”，报价人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的即可参加采购活动，在报价文件中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报价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财务状况报告指“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小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11〕17号）的规定，小企业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可以不含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报价人税务登记证、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报价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报价人若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报价人自行对其有无行贿犯罪情形进行书面说明或书面承诺。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报价人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响应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报价人只能提交一个报价文件。如果报价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响应：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报价人；

(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报价人；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4 报价人不得与本次磋商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关联关系，关联关系指：(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公司；(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公司；(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5 若接受联合体磋商，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报价人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报价人的身份响应。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报价人相关规

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报价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

(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报价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除本采购文件其他章节或本须知其他条款另有规定或要求外，报价文件中仅加盖联合体一方公章的相关文件，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报价人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报价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报价人确定资质等级。

3.6 磋商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报价人的委托参加磋商响应。

3.7 报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报价人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报价人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 报价人之间约定部分报价人放弃磋商响应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报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响应；
- (5) 报价人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报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响应事宜；
- (8)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报价人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13) 不同的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报价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报价人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参加磋商的；

(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4.磋商费用

4.1 报价人应承担其准备与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知识产权

5.1 报价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报价人承担。

5.2 如报价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采购文件

6.采购文件的组成

6.1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及条款。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磋商邀请
- (2) 报价人须知
-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 采购合同
- (5) 报价文件格式
- (6) 相关的补充、修改文件

7.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至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需延长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报价人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采购文件，但应当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

人，报价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传真形式予以确认（如属网上采购项目，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采购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书面答复）。该修改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报价人具有约束力。但本采购文件第 7.2 条规定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 为使报价人在准备报价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报价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报价人，该修改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报价人受磋商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报价文件的编写

8.要求

8.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报价文件可被作响应无效处理。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报价人应按被邀请参加响应的合同包进行报价，同时，应对所报价合同包下的所有品目号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服务、工程只能有一个报价。

9.报价文件语言及报价要求

9.1 报价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报价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文。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统一使用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报价文件的组成

10.1 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磋商响应声明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磋商分项报价表
- (4) 项目说明一览表
- (5) 范围清单
- (6)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 (7) 报价人资格证明文件

- (8) 报价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 (9)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10) 磋商保证金
- (11) 报价人应交的其他资料

11.报价有效期

11.1 报价文件从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 所规定的磋商响应截止期之日开始生效，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报价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报价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报价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报价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报价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报价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磋商保证金

12.1 磋商保证金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报价人应在提交报价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保证金专户缴交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磋商保证金。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活动免受报价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及其它：

①磋商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且应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不收取现金、现金支票；不能用个人卡在银联支付系统转账，否则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到账以到截止时间时保证金系统显示为标准，未显示到账的一律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

②若项目存在分包的，则磋商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③报价人为中小企业的，其磋商保证金减半交纳。减半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报价人未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在报价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其磋商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12.5 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逾期未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商业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向报价人支付资金占用费。

12.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并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2.8 磋商保证金产生的银行利息统一上缴。

12.9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上缴财政部门：

(1) 报价人在提交最后报价后，撤回磋商响应；

(2) 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3)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4) 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5) 报价人在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6) 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7) 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报价人的；

(8) 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9) 与采购人、其他报价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0) 法律、法规、规章及本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报价文件的格式

13.1 报价人须编制由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文件组成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正本用 A4 等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副本可使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3.2 报价文件应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单位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磋商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工程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报价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采购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报价人公章。

13.6 全套报价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报价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报价人公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报价人公章。

13.9 报价人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报价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报价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磋商响应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四、报价文件的提交

14.报价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采购文件编号、报价人名称、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报价文件未密封可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4.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之前(指磋商邀请中规定的磋商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报价人公章或由磋商代表签字。

14.3 如报价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按第14.1条至14.2条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磋商邀请函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报价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5 报价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14.6 报价人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采购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

盖章、密封，并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14.7 报价人在磋商响应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报价文件。报价人在报价截止期后修改报价文件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4.8 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提交最后报价的报价人可以为 2 家。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报价人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报价人只有 1 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报价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磋商时间

15.1 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报价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报价人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并办理签到手续。如因疫情报价人无法到场的，可以进行线上磋商。

16.磋商小组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的特点及相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磋商小组将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进行磋商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7.报价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报价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报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报价人或与上诉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报价人任何试图影响磋商小组对报价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保证金。

17.1 磋商小组将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报价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报价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报价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对报价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报价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报价人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采购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报价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1)未按规定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报价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单位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2)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3)磋商响应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4)报价文件内容与采购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5)报价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6)报价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7)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8)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报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7.4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回。

17.5 报价人资格和报价产品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8.磋商相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采购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比较与评价

19.1 磋商小组将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 所述评审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采购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采购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报价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报价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磋商响应报价进行评审。对多报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19.3 若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报价人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0.成交准则

20.1 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按采购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1.成交通知

21.1 磋商结束后，磋商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2 《成交通知书》发出时应将未成交通知书发送给其他报价人。

21.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原缴交方式向未成交的报价人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含保函）。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2.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参照本采购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磋商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备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且在此情况下，作为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应同意与采购人按不高于其最终报价签订采购合同。

23.成交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应按须知前附表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厦门港是世界知名的大港，2017年集装箱年吞吐量突破一千万标箱，目前每天有着大量船舶来往，随着经济和外贸的发展，这些数字将不断提高，对港口监管和服务的要求越来越高。

船舶自动识别系统（AIS）是一种无线电船舶导航设备。该设备固定安装于船舶上，可以持续向外发送本船的航向、航速等动态信息以及船名、呼号、船长、船宽、预计抵达时间等静态信息，同时接收其它船舶发送的这些信息，通过采集和接收处理船舶 AIS 信号，为 AIS 相关系统提供实时、准确、可用的船舶监管数据，实现船舶对船舶监管、调度和执法的实时管理，提升厦门港对港口的管理能力。

全港范围内的船舶信息、航运企业数据、船厂等基础数据库有待完善，而且缺少数据整合和数据更新机制，全港基础数据难以统一，无法有效的进行数据融合和深度应用。因而，通过接入全球船舶档案数据，构建厦门港数据库，形成港口的基础数据资源。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

结合目前厦门港的 AIS 监控基站现状及发展需求，以及对全球 AIS 数据服务、全球船舶档案数据采购的需求，建设内容包含以下几个部分。

1.1 AIS 基站运行维护

为厦门港 9 个 AIS 基站的正常运行提供运维及维保服务，包括对基站的一站式运维和维修，以及保障数据的正常接入、存储和使用。

1.2 全球 AIS 数据服务采购

为厦门港提供全球 AIS 船舶数据服务，从而可对其内部或外部系统通过该数据服务接口进行数据接入服务。

1.3 船舶档案数据采购

数据来源取自国家水上交通信息服务平台对外提供的标准接口。

1、船舶档案接入

接入厦门港船舶全档案，提供被查询船舶档案的资料来源以数据详情，在港口局提供的设备上建库并形成基础的数据库；

提供被查询船舶档案的资料来源及数据详情，形成增补的三年历史档案库。对多个船舶档案库进行比对，并按照一定的策略提供最优的船舶档案资料。

2、船舶档案更新

自动采集每日进出厦门港船舶档案资料并及时更新，满足全港对数据的准确性要求。

2 技术要求

2.1 AIS 基站运行维护

运维方式

1、运维内容：对国贸码头基站、冬古船舶港务站基站、东山铜陵油库基站、古雷头一德石化办公大楼基站、六鳌漳浦华福码头基站、南炮台基站、华阳电厂基站、海通码头基站、海翔码头基站等厦门港 9 个基站进行运维保障，在设备发生故障后及时进行检修，根据需要提供设备更换，并提供巡检记录和设备运行记录，确保厦门港 AIS 基站的正常运行使用和数据的正常接收。并提供

数据内容的形式，基站间数据融合、本地存储、接口标准（软件），提供技术支持和相关技术文档，保障相关系统的数据对接要求。

运维方式：季度巡检，每季度进行定期的巡检；应急巡检，在台风过境后进行巡检；故障维修：产生故障之后进行设备的维修或更换工作（设备维修或更换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方负责）。

故障响应：有故障时，做到 2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小时内人员到场。

2.2 全球 AIS 数据服务采购

在服务期间内，提供全球船舶的实时动静态信息以及历史轨迹数据，可通过 API 的形式进行查询，数据 API 服务包括船舶查询服务、船舶最新船位查询服务、船舶历史轨迹查询服务等。

（1）船舶查询服务

港口局主动调取数据服务提供商的接口，根据 MMSI、船名等模糊查船，目的是获取船舶唯一 ID。

数据项包括：船舶 MMSI、船舶名称、船舶呼号、船舶 IMO 号。

（2）船舶最新船位查询服务

港口局主动调取数据服务提供商的接口，根据 MMSI 获取最新船位。

数据项包括：位置时间、经度、纬度、航向、船首向、航速、航行状态。

（3）船舶历史轨迹查询服务

港口局主动调取数据服务提供商的接口，根据 MMSI、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获取船舶历史轨迹。

数据项包括：位置时间、经度、纬度、航向、船首向、航速、航

行状态

(4) 提供所调取和查询数据本地存储，并保障存储的可用性和可读性。

2.3 船舶档案数据采购

一、数据接口方式

在港口局构建厦门港有关的船舶全档案数据库，并通过 Http 数据接口完成对数据的更新和同步。

维护和更新建船舶档案数据库，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周内填充最新的船舶档案数据。

基于 Http 数据接口，提供全球船舶档案实时查询、下载，并自动存储到我局本地设备上，生成可访问、可查询的本地数据库字段。

基于 Http 请求的原始数据提供，可以通过船名、呼号、IMO 号等信息获取全球船舶档案数据。

提供标准的船舶档案数据库接口标准及相关技术资料。

二、相关要求

1. 提供船舶档案数据查询服务（所涉及的船舶信息详情见第 2 条），并做到实时/定时更新，并对历史的船舶信息提供打包服务。

2. 数据库应提供船舶基础参数，包括但不限于：船舶 imo 号、船舶 mmsi 号、船舶中文名、船舶英文名、船舶类型、呼号、船旗、船籍港、船长、船宽、船深、平均吃水、满载吃水、总吨、净吨、载重吨、车位、客位、箱量、船厂中文名、船厂英文名、造船日期、船舶建造地址中文、船舶建造地址英文；船东数据：船舶所有人（英文）船舶所有人（中文）、船舶所有人地址（英文）、船舶所有人地址（中文）等。

3. 船舶信息数据在合同期内保持持续更新。

3 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应根据港口局的需求，对所提供的数据信息保证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对于接到通知后，服务商需于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回应，并于 24 小时内人员到现场。

三、商务要求

*1、报价人应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报价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是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则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报价人是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报价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则提供执业许可等证明材料；报价人是自然人的，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报价人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的授权书原件的复印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本项目不接受拆包、转包报价。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5、本次采购项目为整体采购，报价人应对所有项目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拆分。报价人只能提供一套报价方案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报价。报价文件应完整，包含采购文件中约定的所有内容。

6、报价人应根据采购人指定的地点提供免费服务，并免费提供

咨询和培训。

7、报价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机构。

以上报价要求若需要提供证明文件、材料的，均应在报价材料上加盖报价人公章。

四、投标报价

1、本次采购采用人民币报价。

2、报价人应以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包含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人工费、机械设备费、材料费、管理费、规费、技术资料费、税金、售后服务及其他费用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3、报价人对本次工作范围的现状应有充分认识，自行判断能够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工作所需的费用。报价人成交后不得以任何理由采购人给予以补偿。

4、报价人不能将合同包拆散进行报价。

5、报价人必须提供货物的完税票据及按规定应当提供的相关手续。

***6、本采购项目的采购预算为人民币 23 万元整（¥230,000.00），预算为报价的最高限价，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7、其他事项

7.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报价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第四章 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注释：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采购文件、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合同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年

月_____日

根据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_____进行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项目名称	服务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服务期

二、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1. 服务地点：_____

2. 服务进度：_____

3. 服务质量要求：_____

4. 服务期限要求：_____

三、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2. 提供工作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3. 其他： _____

_____。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_____

_____。

四、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价款，竣工结算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均不予调整。本合同价款为_____。

2. 服务费由甲方分期支付给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五、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六、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完成服务工作的形式：

2、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以及甲方有关指令。

3、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_____。

七、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_____

八、双方确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双方联系人应及时向对方沟通和交换有关情况，及时提交和签认有关的报告及确认单、通知单等文件，并就重要情况及时向双方的所在单位部门负责人汇报。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协议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_种方式处理:

1. 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份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关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后自动失效。

十二、补充条款。

1. 甲方编发的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报价文件(含修正和补充文件)均为本合同组成文件。

2. 乙方的项目组成员和经批准的技术工作方案的任何调整均必须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批准,否则按照违约事件处理。

3. 乙方的履约保函等合同文件必须与本合同的签订同步提交。

4. 乙方必须及时和负责地参加甲方、总监和质量监督部门组织的有关会议等活动,正确履行有关合同职责和法定职责,规范提供优质专业服务和支持。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甲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注释：

《报价文件格式》是报价人的部分报价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报价人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报价文件。

采购项目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人名称：

日期：

目 录

1. 磋商响应声明函
2. 报价一览表
3. 磋商分项报价表
4. 服务说明一览表
5. 范围清单
6.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7. 报价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报价人的资格声明
 - 单位授权书
 - 单位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8. 报价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9. 磋商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磋商响应声明函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采购的磋商邀请，本签字代表
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_____(全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

- 1.报价一览表
- 2.磋商分项报价表
- 3.服务说明一览表
- 4.范围清单
- 5.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 6.报价人资格证明文件
- 7.报价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8. 磋商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9.以 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元的磋商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详细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报价总价为人民币 ，即
(中文表述)。

(2) 报价人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
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
的相应后果。

(3) 报价人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在被确定为成交供
应商后即向贵司缴纳成交服务费，并以贵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上规定的时间内签
订采购合同。

(4) 报价人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本报价文件报价有效期：在采购文件报价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
内保持有效。

(6) 如果发生采购文件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 12 条所述情况，则同意采购代
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7) 报价人同意按照采购单位要求提供与其磋商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

(8) 与本磋商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报价人代表签字：_____

报价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报价一览表

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采购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商	报价	磋商保证金	服务时间	备注
总价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标准							

注：1.此表正本与报价文件正本和磋商保证金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在一单独的信封内密封。

2.详细报价清单应另纸详列，且标明所报各种服务的数量和金额。

3.当一个合同包有多个品目号时，报价人应计算出该合同包的合计价。 报价人代表签字：_____

磋商分项报价表（格式）

报价人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1	服务合同包				
2	服务名称				
3	服务商(全称)				
4	数量				
5	技术服务费				
6	检验培训费				
7	保险				
8	其它				
9	报价总价计算方式				
10	报价总价				
11	服务期				

注：1.第 1 栏服务合同包/品目号系指“采购服务一览表”中该服务的合同包/品目号。

2.报价总价应当通过栏目 9 的计算方式得出。

4.此表第 10 项报价总价若与报价一览表有出入，以报价一览表报价价格为准。

5.按服务的不同项目详细分项报价，若未详细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报价人代表签名：

服务说明一览表

(按服务合同包下品目号类别分别填写)

报价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合同包号		服务名称		服务商		数量	
详细服务项说明							

报价人代表签字:

范围清单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服务组成的主要项和关键项的名称、数量、服务商住址及单价。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报价人名称（全程并加盖公章）：项目编号：

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		
合同包/ 品目号	服务名称	规格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情况	磋商响应对应 的页码	偏离说明

注：1.报价人根据采购要求逐条说明磋商响应情况。

2. 报价人应对采购文件中的“*”号条款进行逐条响应，否则评审专家对其报价做出不利评审，报价人必须自行承担责任。报价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

报价人代表签字：

服务人员配备表

报价人（全称）：

项目名称：

拟任职位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学历	专业	职称	岗位资格证明			目前受 雇单位
						岗位 资格	证书 名称	证号	

报价人代表签字：

日期：

服务人员履历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工作单位					
岗位证书		文化程度		专业	
职务		职称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					
备注:					

注：拟派各专业人员应分别填写本表。人员没有填写本表的，视为缺此职位（岗位）

报价人代表：

日期：

服务承诺质量承诺书

序号	管理服务名称	承诺指标 (%)	具体实施措施
1.	管理人员专业培训合格率		
2.	投诉率		
3.	投诉处理率		
4.	客户满意率		
5.	其他		
6.			
7.			
8.			
9.			
10.			

注:以上表格可以自拟,但必须含以上项目内容

报价人代表签字:

日期: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报价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关于贵方年月日第（项目编号）采购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采购文件“采购服务及要求”中规定的（合同包/品目号）（服务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报价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四份，随报价文件一同递交。

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传 真： 电子信箱：

报价人代表签字：

报价人的资格声明

1.报价人概况：

A. 报价人名称：

B. 注册地址：

传真： 电话： 邮编：

C. 成立或注册日期：

D.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

其中 国家资本： 法人资本：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E. 最近资产负债表（到 年月 日为止）。

(1)固定资产合计：

(2)流动资产合计：

(3)长期负债合计：

(4)流动负债合计：

F. 最近损益表（到年月日为止）。

(1)本年（期）利润总额累计：

(2)本年（期）净利润累计：

2.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报价人资格且我方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最近三年磋商项目在国内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用户名称和地址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期	运行状况

4.单位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见附件

(注：营业执照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诉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报价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电 传：

传 真：

电 话：

单位授权书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报价人全称）_____ 授权（报价人代表姓名）为报价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磋商响应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报价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报价文件及报价；（3）退出磋商；（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报价人代表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报价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报价人代表：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信箱：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授权方

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接受授权方

报价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单位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该执照业，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该证件真实有效。

注：单位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提供复印件，由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或提供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照。

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报价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报价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报价人自行对其有无行贿犯罪情形进行书面说明或书面承诺。

报价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磋商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我司在贵司组织的磋商项目中报价（项目编号：），如获成交，我们保证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司缴交磋商代理服务费。

我司一旦成交，承诺凭成交通知书原件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并最迟应于合同签订前缴交成交服务费，否则，我司同意贵司在厦门招标投标网上对我司“不按规定缴交成交服务费的行为”进行公示。若自公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我司仍未缴交成交服务费的，我司同意按每日1%计取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报价人代表签字：

邮 编：电 话：

传 真：

日 期：

附：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

为促进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的落实，打击贿赂、以权谋私等违法犯罪行为，保证各项经营活动健康有序开展，维护员工职业操守，提高合作效率，本单位在与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开展报价业务活动中承诺：

一、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有关要求各项业务活动。

二、不向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金、礼品（含有价证券）；不向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应由其个人支付报酬的劳务（如：建、修住宅等）和其它服务；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任何活动（如：旅游、高消费宴请、娱乐等）；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赞助费、宣传费、咨询费、劳务费等；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报销任何名义的个人消费凭证；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安排违反社会公德的活动；不为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提供经商、办企业、消费提供特殊便利或优惠等。

三、不与其他经营者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不在工程建设的预决算编制工作中弄虚作假、高估冒算。

四、发现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有受贿行为或索贿要求、徇私舞弊、滥用职权时，将予以举报并提供证据。举报电话：5705656 或 5701606；举报邮箱：zpk@iport.com.cn；举报信件：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总经理收。

五、自觉接受监督，本单位及员工若有违反本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本承诺书所列举禁止项目），致使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受到纪检监察部门党纪、政纪处分，自处分确定之日起三日内，本单位自愿支付贵公司 2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致使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受到司法机关刑事追究（判处拘役或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处罚），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本单位自愿支付贵公司 5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1.报价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报价人可删减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1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若项目未通过厦门港口高质量发展指挥部确认，则采购人将不组织验收，视为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无需向中标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我司对此无异议。

我司对采购合同（参考文本）中项目付款条件及履约要求、验收条件及标准、和知识产权要求均无异议。同意采购合同（参考文本）中相应内容的要求。

我司设计产品能够适配国产化运行环境，包括但不限于：前端感知站点（AIS、雷达、光电设备、前端数据处理单元）国产化适配、网络传输安全边界国产化、后端应用系统（含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客户端）国产化。

承诺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退还磋商保证金申请表

报价人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证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保证金金额	
收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需填写完整）	
开户行账号（原来转磋商保证金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成交供应商在接到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发出的成交结果通知书后，需尽快缴交完成交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再将合同复印件传真至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邮箱：wxwcn1@iport.com.cn；联系人及电话陈小姐 0592-5703367），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再依据上述申请表信息安排退磋商保证金。由于以上信息错误导致磋商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行负责。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月日

附件：格式四表一注及资信证明

附件 1 财务审计(会计)报告中的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附注没有固定格式。附注是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等报表中列示项目的文字描述或明细资料，以及对未能在这些报表中列示项目的说明等。附注是财务报表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资 产 负 债 表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七、1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应付账款	七、10		
预付款项	七、3			预收款项	七、11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七、12		
应收股利				其中：应付工资	七、12		
其他应收款	七、4			应付福利费			
存货	七、5			应交税费	七、13		
其中：原材料				其中：应交税金	七、13		
库存商品（产成品）				应付利息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股利	七、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七、15		
其他流动资产	七、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原价	七、7			预计负债			
减：累计折旧	七、7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净值	七、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净额	七、7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在建工程				非流动负债合计			
工程物资				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清理				所有者权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实收资本	七、16		
油气资产				国有资本	七、16		
无形资产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七、16		
开发支出				集体资本			
商誉				民营资本			
长期待摊费用	七、8			其中：个人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9			外商资本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非流动资产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七、17		
				任意公积金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 产 总 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年度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七、18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七、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七、19		
管理费用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七、20		
其中：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七、21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七、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七、2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业；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现 金 流 量 表			
年度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年度																							
编制单位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 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附件 2 资信证明

资信证明

编号：

XXXXXX 有限公司成立于 年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X 拾 X 亿 X 仟 X 佰 X 拾 X 万 X 仟 X 佰 X 拾 X 元整。

该公司在我行开有人民币基本账户，直至目前为止，其账户往来正常，无不良记录。其一直与我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未发现不正常情况。

特此证明。

XX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月日

质疑函要求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评分响应要求

序号	评分界定	满分分值	响应内容	页码
1-1				
1-2				
1-3				
1-4				
1-5				